

证券代码：873822

证券简称：富尔达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群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成立苏州双龙中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其中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0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50%；江苏群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0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5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是偶发性事项，上述事项在发生时未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追加审议，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朱力克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江苏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群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太仓市双凤镇新湖瓯江路1号

注册地址：太仓市双凤镇维新村

注册资本：3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服务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工业设计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朱力克

控股股东：朱力克

实际控制人：朱力克

关联关系：朱力克先生是江苏群雄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温州工业园

注册地址：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温州工业园

注册资本：31,000,300.00 元

主营业务：生产、加工、销售闭门器、导轨、五金配件、低压电器、电线电缆多孔水泥砖，经销建筑五金、装饰五金、消防器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朱力克

控股股东：朱力克

实际控制人：朱力克

关联关系：朱力克先生是江苏群雄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双龙中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双凤镇新湖瓯江路 1 号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江苏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	50%	0.00
江苏群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	50%	0.0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可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利用效率；优化投资组合，降低经营风险；稳定与客户的关系，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资产的流动性，增强企业的偿债能力。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大的风险，所投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富尔达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同一人朱力克。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对富尔达公司经营活动及财务不产生实际性影响。

五、 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